

中共贵州师范大学委员会 贵州师范大学文件

校党政发〔2018〕14号

★

关于组织开展贵州师范大学2018年大学生 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 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总支），各学院（教学部），各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按照中共中央宣传部等《关于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广泛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的通知》的有关要求，引领教育广大青年学生勇做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以实际行动

助力精准扶贫，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切实在感受改革开放 40 年取得的新成就新面貌的生动实践中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根据省教育厅《关于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活动的通知》（黔教办社〔2018〕81号）和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省教育厅、省禁毒办、团省委和省学联《关于开展 2018 年全省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黔青联发〔2018〕23号）的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现将开展我校 2018 年大学生志愿者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以下简称“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青春大学习 奋斗新时代

二、总体思路

以纪念改革开放 40 周年为契机，按照“目标精准化、工作系统化、实施项目化、传播立体化”和“按需设项、据项组团、双向受益”的工作原则，组织和引领大学生在社会实践活动中，进一步坚定“爱国、励志、求真、力行”的理想信念，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汇聚磅礴力量。

三、重点团队

各学院在广泛动员的基础上，组织学生到爱国主义传统教育基地、革命老区、贫困地区等地点，开展脱贫攻坚、生态环保、红色教育、走访调研、扶贫济困、关爱留守儿童、禁毒宣传等活

动。

（一）理论普及宣讲团

重点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农村乡镇、城市社区、厂矿企业等，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开展宣讲报告、学习座谈、调查研究等形式的社会实践活动。各学院可结合院级“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的实施，组织大学生骨干到农村基层与老百姓同吃、同住、同劳动。

（二）国情社情观察团

重点围绕改革开放 40 年来的历史性成就、“十三五”规划实施情况，深入城镇、乡村及各类企业事业单位开展参观考察、国情调研、学习体验等形式的社会实践活动。

（三）依法治国宣讲团

重点发挥相关专业的学科优势，重点围绕实施“七五”普法规划，通过深入到城镇乡村、社区街道进行宣传宣讲、法律援助等形式的社会实践活动。

（四）科技支农帮扶团

重点围绕乡村振兴战略，组织涉农专业学生与服务地农业部门或农广校合作，开展先进农技推广、农技人员培训、农业科普讲座、金融知识下乡、农村环境治理等形式的社会实践工作。

（五）教育关爱服务团

组织学生深入基础教育薄弱、教育资源匮乏、留守农民工子

女相对集中的乡（镇）村学校开展支教服务活动。重点围绕“七彩假期”青年志愿者关爱农村留守儿童志愿服务项目和“情暖童心”关爱保护农村留守儿童工程，依托“七彩小屋”、青年之家、乡村学校少年宫等阵地，开展家庭教育、学业辅导、亲情陪伴、文体活动、自我保护、爱心捐赠等志愿服务；开展与当地教师的交流分享活动，促进基层师资水平的提高；探索高校与落后地区学校结对帮扶的长效机制。

（六）文化艺术服务团

重点围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和践行，精心编排基层人民群众喜闻乐见、贴近基层生活实际的文艺节目，到乡村开展巡回演出，丰富基层群众文化生活，促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联系社会有关方面捐赠图书，巩固乡村图书站（室）建设，帮助建设一批新的“农家书屋”，在此基础上开展读书活动和文明新风宣传，传播科学知识，倡导健康生活方式。

（七）美丽中国实践团

组织学生到农村基层、县域城镇和城市社区，围绕环境污染、水资源保护、垃圾处理、气候异常、资源开发、自然灾害预防等，开展科普知识宣讲、社会调查研究、发展建言献策等活动，普及生态环保理念、引导健康生活方式、推动科学发展方式。

（八）“青春助力脱贫攻坚”帮扶团

紧紧围绕省委“大扶贫”战略行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助力精准扶贫的重要民生工程。组织大学生深入对口帮扶服务地开

展社会实践活动，形成长效志愿服务机制。

四、专项工作

（一）国家级重点团队

根据名额划分，我校有组建1支国情社情观察团、1支文化艺术服务团和1支美丽中国实践团全国重点服务团的资格，校团委将根据学院申报情况，择优推荐优秀团队申报国家重点服务团。

1. 国情社情观察团。重点在全国高校招募组建200支实践团队，成员包括不同专业背景的大学生、校园媒体记者等，深入城镇、乡村及各类企业事业单位等，在深入观察和调研脱贫攻坚、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过程中，深刻理解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新面貌新成就。

2. 文化艺术服务团。重点组织学生以弘扬时代精神、倡导文明新风为目标，以反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要内容，精心编排基层人民群众喜闻乐见、贴近基层生活实际的文艺节目，到乡村开展巡回演出，丰富基层群众文化生活，促进农村精神文明建设，传播科学知识，倡导健康生活方式。

3. 美丽中国实践团。组织学生到农村基层、县域城镇和城市社区，围绕环境污染、水资源保护、垃圾处理、气候异常、资源开发、自然灾害预防等，开展科普知识宣讲、社会调查研究、发展建言献策等活动，普及生态环保理念、引导健康生活方式、推动科学发展方式。

（二）国家级专项计划

2018年除重点团队外，聚焦学习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助力精准扶贫，服务乡村振兴战略，联合有关单位，重点组织开展三大系列专项计划的16项活动。专项活动具体通知将在“三下乡”活动官方网站和主办单位官方微信、微博等新媒体平台陆续发布。

1. “青年大学习”行动专项计划。包括“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万场宣讲交流活动、大学生政务实习专项社会实践活动、“青年观察家”改革开放40周年专项调研活动、“丝路新世界·青春中国梦”全国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专项行动、“井冈情·中国梦”全国大学生暑期实践季专项行动、“追寻青春足迹·红色筑梦之旅”全国大学生延安实践专项行动等6项。

2. “助力精准扶贫”专项计划。包括“健康扶贫青春行”全国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专项活动、“推普脱贫攻坚”全国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专项活动、“印象长白山·筑梦新时代”百所高校进白山暑期实践活动、“筑梦新时代·奋斗新征程”百所高校上党行暑期实践活动等4项。

3. “服务乡村振兴战略”专项计划。包括“乡村稼穡情·振兴中国梦”全国农科学子聚力乡村振兴暑期实践专项行动、村土地利用规划编制志愿服务活动、“新疆学子百村行”全国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专项活动、大学生社会实践“知行促进计划”、青少年禁毒防艾宣传暑期志愿服务活动、“‘天翼’·互联网+教育”进乡村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专项活动等6项。

（三）省级专项计划

2018 年全省“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省级专项计划共三项，采取项目申报制，请各学院积极申报，申报材料于 6 月 26 日前将申报材料交到校团委办公室，团委将择优推选。

1. “乡村振兴 青春闪光”专项计划。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提出的“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按照乡村振兴贵州青年行动“五个紧紧围绕”和“五个方面生力军”的要求，全省大中专院校学生积极投身乡村振兴战略，让青春在乡村找到闪光的价值意义，让乡村成为青年学生百炼成钢、锻造成才的沃土，为谱写新时代乡村全面振兴新篇章贡献青春力量。

2. 全省大学生低碳宣传实践队专项计划。依托设有相关专业的高校、学生环保类社团以及全省 70 所高校“青春思辩低碳发展”的辩论赛队伍，招募组建全省大学生低碳宣传实践队 70 支，深入农村基层、县域城镇和城市社区，开展“保护母亲河·巡河”、“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巡山活动、“共筑绿色之城·共建美丽家园”巡城活动，进一步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建设百姓富生态美的多彩贵州美丽家园。

3. “大学生禁毒志愿者走进万户家庭”专项计划。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领导同志关于禁毒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引导青年大学生积极投身禁毒宣传工作，打造平安和谐校园，进一步提高青年大学生、广大人民群众对毒品、艾滋病危害的认识水平和自我防范能力。

（四）校级专项计划

1. 家庭教育暑期行专项计划。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注重家风家教家训的家庭文明建设的重要系列讲话精神，开展“科学家庭教育理念方法”的公益讲座，进行“贵州省家庭教育现状、常见问题及需求”的调研。

2. 贵州省农村及少数民族地区脱盲再教育专项计划。以 14 个深度贫困县、20 个极贫乡镇和 2760 个深度贫困村为重点，对农村及少数民族地区 16 岁至 55 岁以下，非在校生中的贫困群体开展脱贫再教育。

五、活动要求

（一）加强领导，统筹安排

各学院要高度重视“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的组织开展，把它作为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重要途径，作为实施共青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的重要内容，充分发挥“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的育人作用，不断扩大工作覆盖和教育实效，组织引领大学生在社会实践中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努力成长为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各学院和有关部门要充分认识这项活动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领导，统筹安排部署，集中力量落实好各项工作。

（二）广泛动员，突出重点

各学院要按照今年活动的总体部署，从实际出发，广泛动员广大学生（包括研究生）参与到活动中来。学生党员要充分发挥

先锋模范作用，带头积极参加社会实践。要坚持“点面结合”的原则，“点”上重点开展好校级、院级服务队的活动，“面”上要按照就近就便的原则，广泛动员学生回乡分散开展活动，力争每名学生在校期间至少参加一次以上以“三下乡”为主要内容的社会实践活动。

（三）科学组织，提高效果

各学院要建立完善的社会实践基层需求调研制度，深入调研，掌握基层实际需求，确定符合基层需要、体现专业特色的项目；要选拔能力强、素质高的大学生志愿者组建服务团队；要制定详细的活动方案，落实具体措施，提前踩点，对接相关事宜；要选派有经验的带队老师加强指导，在活动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和完善活动内容、形式，并做好安全保障等各项组织工作，使活动真正达到预期目标。活动要富有针对性和实效性，力戒形式主义，并避免增加地方负担。要进一步加强“三下乡”社会实践基地建设，建立与基地间的稳定、长期、有效的服务关系。

（四）积极合作，提供保障

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规模大、涉及面广、时间集中，学校有关部门必须协调行动，形成合力，发挥整体优势。各学院要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为活动的开展创造良好的条件，提供有力的保障。与学生工作相关的职能部门、担任“两课”教学的老师要充分关心和积极参与“三下乡”活动。

（五）利用传媒，加大宣传

各实践团队要在活动中广泛使用“三下乡”标识（可在“三下乡”活动官方网站下载），切实提升“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的品牌美誉度和社会影响力。各学院要充分利用团组织微博体系、微信等新媒体和大众传媒、校园媒体等，注重社会实践过程和成果的宣传展示，做好典型选树和经验总结。团中央将联合人民网、新华网、中国青年网、中青在线、新浪网、腾讯网等单位，开展“千校千项”成果遴选、“镜头中的三下乡”评选和“青春三下乡”专题线上活动。

（六）认真负责，确保安全

做好安全教育培训。各学院可参照团中央学校部编写的《青春实践路“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指南》，做好实践活动的培训指导和安全教育。各学院要为实践学生购买短期意外伤害保险，采用稳妥的方式切实保障学生人身和财产安全，并做好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的应对预案。

六、有关安排

（一）根据名额划分，我校可组建1支国情社情观察团、1支文化艺术服务团和1支美丽中国实践团全国重点服务团的资格，请有意申报的学院，于6月29日前将申报表及申报材料上报至校团委（附件1），校团委将择优推荐优秀团队申报国家重点服务团。

（二）各学院须于6月27日前将省级专项计划申报表（附件2）及申报材料报送至校团委办公室。7月2日前将校级组队（校、

院级服务队和校级专项服务队)情况登记表(附件3)和活动方案报校团委。

(三)各学院要根据活动总体安排,结合具体实际,重点组建一支校级服务队,并使用统一名称:贵州师范大学XX学院赴XX县XX乡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青年志愿者XX服务团(如:理论普及宣讲团、教育关爱服务团、脱盲再教育专项计划服务团等)。

(四)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列入2018年各学院团委工作实绩考核。考核内容:领导重视程度、是否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学院经费支持情况、组队情况、学生参与人数、服务内容、所办的实事数、取得的育人效益和社会效益等。

(五)进行重点团队网络报备和通报表扬。各学院须于6月30日前,将实际组建的国家级、省级、校级、院系级重点团队信息全部在“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官方网站进行报备(具体流程见网站说明,未报备的团队将无法在中国青年网上发布活动资讯,不能申报全国及全省级重点团队或参与专项计划的奖项遴选)。2018年“三下乡”活动结束后,主办单位将结合各学校组建团队,项目实施情况对优秀单位、团队和个人进行遴选和通报表扬,并择优推送参加全国优秀评选。

(六)各学院务必于9月5日前将总结材料、调研报告以及图片、音像等资料报校团委,择期进行全校表彰。

(七)相关新媒体网址:

1. “三下乡”活动官方网站: sxx.youth.cn
2. 团中央学校部腾讯官方微博：
<http://e.t.qq.com/gqt-tzyxxb>
3. 团中央学校部新浪官方微博：
<http://weibo.com/1459507082>
4. 团中央学校部新浪官方微信: tzyxxb
5. 团省委学校部官方微博: e.t.qq.com/gqt-24gz-tswxxb
6. 贵州师范大学团委官方微博: Weibo.com/u/2707302261(新浪); t.qq.com/y24gznu (腾讯)。
7. 贵州师范大学团委官方微信: gzsdtw

七、组织领导

为确保此次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的顺利开展，成立学校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领导小组，负责整个活动的组织领导。

组 长：韩 卉

副组长：银熙惠

成 员：谢晓尧 刘肇军 徐晓光 赵守盈 乙 引

唐本文 陈云坤 杨胜天 梁 楠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校团委，负责活动的具体安排。

主 任：施 昆 饶 蕾

成 员：各学院团委书记（负责人）、校团委干部。

各学院成立相应的学生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工作组，负责组织落实本学院学生的社会实践活动。

联系人：涂昊 0851-83227065，李龙 0851-83227067。

特此通知

- 附件：1. 2018 年国家重点团队申报表
2. 2018 年全省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省级专项计划申报表
3. 贵州师范大学 2018 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青年志愿者服务队情况登记表
4. 贵州师范大学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安全责任协议书
5. 关于做好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成果收集统计的要求
6. 贵州师范大学 2018 年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情况统计表

中共贵州师范大学委员会 贵州师范大学

2018 年 6 月 27 日